

上海市普陀区2021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1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1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1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1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1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1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1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8. 2021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9. 2021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是依法履行婚姻登记行政职能的机关。

主要职能包括：

1. 办理本辖区内居民婚姻登记、收养登记等业务，建立和管理婚姻登记档案。
2.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保护合法婚姻、收养关系的具体工作。
3. 开展婚前指导、婚姻疏导、个案辅导、法律咨询等婚姻家庭辅导服务工作。
4. 负责婚姻文化展示馆的日常运营、策展、宣传等工作，倡导文明婚俗。
5. 开展结婚颁证服务，组织举办主题性颁证仪式、个性化颁证仪式，积极倡导简约适度的婚俗礼仪，推广优秀中华文化的传统婚礼。
6. 宣传婚姻法律法规，落实“谁主管 谁普法”的工作机制，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推进全民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提升全民法治意识。
7.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未设立内设机构。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指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1年，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预算支出总额为502.4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02.47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59.87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502.47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59.87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414.6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及绩效支出，公用日常管理支出，履行婚姻登记职能支出，开展婚姻疏导、法律工作室、主题颁证活动支出等。2020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426.04万元，2021年预算安排414.68万元，比2020年预算执行数减少2.67%。主要原因是：减少了2020年一次性项目配置“一网通办”相关设备经费46.17万元，增加了2021年一次性项目《民法典》颁布宣传和婚姻文化展示馆展示素材更新改造18万元，经常性项目婚姻登记管理专项经费增加了7万元。人员经费增长。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4.68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2020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4.06万元，2021年预算安排34.68万元，比2020年预算执行数增加44.14%。主要原因是：职工社会保险费缴纳基数增长。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7.34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2020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2.03万元，2021年预算安排17.34万元，比2020年预算执行数增加44.14%。主要原因是：职工社会保险费缴纳基数增长。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59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医疗保险费支出。2020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5.04万元，2021年预算安排20.59万元，比2020年预算执行数增加36.90%。主要原因是：职工社会保险费缴纳基数增长。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5.17万元，主要用于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2020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0.74万元，2021年预算安排15.17万元，比2020年预算执行数增加41.25%。主要原因是：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基数增长。

2021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5,024,683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67,018	3,163,935	553,083	950,000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024,683	二、卫生健康支出	205,928	205,928		
2、政府性基金		三、住房保障支出	151,737	151,737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5,024,683	支出总计	5,024,683	3,521,600	553,083	950,000

2021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67,018	4,667,018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4,146,778	4,146,778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146,778	4,146,77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240	520,2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6,827	346,82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3,413	173,4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928	205,92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5,928	205,92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05,928	205,9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737	151,73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737	151,73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1,737	151,737			
合计				5,024,683	5,024,683			

2021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67,018	3,717,018	950,00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4,146,778	3,196,778	950,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146,778	3,196,778	95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240	520,2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6,827	346,82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3,413	173,4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928	205,92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5,928	205,92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05,928	205,9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737	151,73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737	151,73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1,737	151,737	
合计				5,024,683	4,074,683	950,000

2021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024,683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67,018	4,667,018	
二、政府性基金		二、卫生健康支出	205,928	205,928	
		三、住房保障支出	151,737	151,737	
收入总计	5,024,683	支出总计	5,024,683	5,024,683	

2021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单位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2021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67,018	3,717,018	950,00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4,146,778	3,196,778	950,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146,778	3,196,778	95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240	520,2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6,827	346,82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3,413	173,4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928	205,92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5,928	205,92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05,928	205,9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737	151,73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737	151,73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1,737	151,737	
合计				5,024,683	4,074,683	950,000

2021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20,520	3,520,520	
301	01	基本工资	411,060	411,060	
301	02	津贴补贴	323,799	323,799	
301	07	绩效工资	1,755,600	1,755,6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6,827	346,827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73,413	173,413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5,928	205,92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1,156	71,15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51,737	151,73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000	81,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3,083		493,083
302	01	办公费	90,000		90,000
302	02	印刷费	60,000		60,000
302	04	手续费	2,000		2,000
302	07	邮电费	10,000		10,000

302	11	差旅费	6,000		6,000
302	13	维修（护）费	150,000		150,000
302	15	会议费	5,000		5,000
302	16	培训费	28,000		28,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4,750		4,750
302	28	工会经费	43,353		43,353
302	29	福利费	60,480		60,48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00		33,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0	1,080	
303	09	奖励金	1,080	1,080	
310		资本性支出	60,000		6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60,000		60,000
合计			4,074,683	3,521,600	553,083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0.475	0	0.475	0	0	0	0

2021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单位2021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475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事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三）公务接待费0.475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做好公务接待安排预算。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1年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2021年度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2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95万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

婚姻登记管理专项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婚姻登记管理专项包含婚姻、收养业务及档案管理工作；信息化建设、公共服务经费；婚姻法律法规、婚姻文化宣传；主题颁证活动；婚前指导、婚姻疏导、法律咨询；婚姻学堂线上线下讲座等。

二、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主席令第45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行业标准MZ/T 083-2017结婚登记颁证工作规范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行业标准MZ/T 084-2017婚姻家庭辅导服务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四、实施方案

依法办理结婚登记、离婚登记、收养登记、补发婚姻证书等各项业务，开展结婚登记主题颁证活动，举办“为爱加油”系列婚姻学堂讲座，加强婚姻疏导工作室及法律工作室的运作，做好婚姻法律法规宣传。

五、实施周期

2021年度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总预算77万元，包括：婚姻证书费4.5万元；公共服务设施经费6万元；婚姻法律法规、婚姻文化宣传费7万元；婚姻家庭建设工作经费59.5万元。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目标等，具体见表格）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婚姻登记管理专项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普陀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1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77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77
	其中：财政资金	7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1年~2021年)		年度总目标	
	做好结婚登记、离婚登记、收养登记和其他婚姻收养咨询服务，办好主题颁证活动、加强婚姻疏导工作室及法律工作室的运作，做好婚姻法律法规宣传。		做好结婚登记、离婚登记、收养登记和其他婚姻收养咨询服务，办好主题颁证活动、加强婚姻疏导工作室及法律工作室的运作，做好婚姻法律法规宣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021年目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必填)	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必填)	工作完成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必填)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不超过预算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必填)	活动日当事人参与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情况	健全且完善
	影响力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必填)	当事人满意度	>=90%